

证券代码：000717

证券简称：*ST 韶钢

公告编号：2016-70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）收到韶关市财政局政府补助 6,000 万元，其中职工安置补助 5,000 万元、环保专项补助 1,000 万元；收到广东省财政厅转型升级专项补助 3,000 万元。

二、收到的补助类型及对公司本期损益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科目、递延收益科目，计入 2016 年度当期损益。

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最终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7 日